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公报

ZHONGHUA RENMIN GONGHEGUO GUOWUYUAN GONGBAO

9月25日

一九八一年 第十六号 (总号: 363)



目 录

中共中央、国务院致遭受水灾的四川省党政军民的慰问电..... (487)

中共中央、国务院致战胜长江特大洪峰的湖北省党政军民的贺电..... (488)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发《国营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的
通知..... (489)

 国营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 (490)

国务院关于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若干政策性规定..... (493)

国务院关于新扩大的自留地、饲料地照征农业税的通知..... (496)

国务院关于制止商品流通中不正之风的通知..... (497)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林业部关于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情况简
报的通知..... (499)

林业部关于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情况简报.....	(499)
胡耀邦主席、叶剑英委员长、赵紫阳总理就中朝友好合作互助条约签订 二十周年致金日成主席、李钟玉总理的贺电.....	(5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就中越关系等问题发表的备忘录.....	(503)
中国政府代表团团长、外交部代部长韩念龙在关于柬埔寨问题的国际会 议上的发言.....	(509)
赵紫阳总理致达图·斯里·马哈蒂尔·宾·穆罕默德就任马来西亚总理 的贺电.....	(513)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	(514)
国家信贷收支情况.....	(514)
农村信用合作社存款、贷款情况.....	(515)
汇率、黄金外汇储备情况.....	(516)

中共中央、国务院致遭受水灾的四川省 党政军民的慰问电

中共四川省委、省人民政府，成都军区、四川省军区，并转遭受严重水灾的各地、市、县党委、人民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人民解放军指战员：

今年七月九日至十四日，四川省普降暴雨，山洪暴发，江河猛涨，岷江、沱江、嘉陵江都出现了大洪水，长江上游干流洪峰超过了建国以来的最高纪录。许多地区遭受洪水灾害，一些地方灾情较重，国家和人民财产损失较大。党中央、国务院对此深为关怀，特向灾区的广大人民群众表示亲切慰问。

水灾发生后，省委、省人民政府和军区的领导同志亲临灾区领导抗洪救灾，广大干部、群众和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奋不顾身，抢救人民生命财产，使被洪水围困的大批群众迅速脱险，同时积极安排群众生活，恢复生产，大大减轻了水灾损失。这充分显示了领导和群众患难与共、血肉相连的亲密关系，充分显示了我国人民不怕困难，不畏艰险，英勇顽强的革命精神。

党中央、国务院希望灾区的广大干部、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和人民群众，在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精神的指引下，在各级党委和政府领导下，进一步发扬大无畏的革命精神，再接再厉，团结战斗，尽快恢复生产，重建家园，夺取抗灾斗争的新胜利。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八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致战胜长江特大洪峰的 湖北省党政军民的贺电

中共湖北省委、省人民政府、武汉军区、湖北省军区，并转宜昌、荆州地区各市、县党委、人民政府，荆江前线防汛指挥部、葛洲坝水利枢纽工地和广大干部、群众、人民解放军指战员：

七月上半月，四川省普降暴雨，长江上游干流洪峰超过了建国以来的最高纪录。这对宜昌、荆州沿江各地，特别是对保卫江汉平原五百万人和八百万亩农田的荆江大堤和正在建设中的葛洲坝水利枢纽工程，都是严峻的考验。

几天来，在湖北省委、省人民政府、武汉军区、湖北省军区以及各级党委、政府领导下，广大干部群众、沿江水文职工和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发扬了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顶烈日，冒酷暑，英勇顽强、夜以继日地战斗在堤防和工地。在葛洲坝顺利通过七万二千秒立米的洪峰之后，现在长江干流洪峰又安全地通过了险要的荆江河段。葛洲坝全部建筑物和荆江大堤都安全无恙。这是战胜一九五四年、一九八〇年两次长江大洪水后的又一次重大胜利，这是广大干部、军民多年建设的成果，也是你们用实际行动贯彻六中全会决议，保证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做出的重大贡献。党中央、国务院对你们这种英勇战斗的革命精神表示敬佩，对你们取得的光辉胜利表示热烈的祝贺！

党中央和国务院希望湖北省广大干部和群众在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继续保持警惕，严密监视汛情，再接再厉，团结战斗，为夺取今年长江防汛的全面胜利做出新的贡献！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一九八一年七月二十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发《国营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三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同意中华全国总工会、国家经委、中央组织部制定的《国营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现发给你们，望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具体情况，在所属企业认真贯彻实施。

改革企业的领导制度，是改革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一改革的基本内容是：发挥党的领导作用，特别是加强和改善党对企业的思想政治和方针政策的领导；发扬职工群众主人翁的责任感和当家作主的积极性，实行民主管理；企业的生产、行政工作由厂长（经理）负责统一指挥。这是一项牵动全局的艰巨任务，应该经过试点、认真总结经验、有步骤地加以实施。邓小平同志在一九八〇年十二月的中央工作会议上指出：“基层单位领导制度的改革，要先在少数单位进行试点。没有制定和颁布完善的条例以前，一切非试点的基层单位，一律执行原来的制度。”因此，除了少数试点单位以外，所有企业仍应实行原来规定的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和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

职工当家作主，民主管理企业，是社会主义企业同资本主义企业的根本区别之一。职工代表大会正是提高职工群众主人翁责任感，发挥当家作主的积极性，办好社会主义企业的基本组织形式。每个企业必须按照《条例》的规定，有准备地、切实地把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建立起来。已经确定进行企业领导制度改革的试点企业，可以不受《条例》的限制，在试点中创造新的经验。

推广和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制，关键在于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企业党委要积极领导和支持职工当家作主，保障职工代表大会行使规定的权力。各级工会要把搞好职工代表大会制作为自己工作的重点，协助党委做深入细致的群众工作。为了使企业基层工会能

很好地承担起职工代表大会工作机构的任务，要选调相当于企业党委副书记、副厂长一级的干部担任企业基层工会的主席。

推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是党的一项重要政策，各地区、各部门的党委（党组）要统一部署，组织各方面的力量，通力合作，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指导和督促所属企业贯彻实施《国营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并且不断总结和创造经验，使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进一步完善和提高，为今后全面开展企业领导制度的改革准备条件。

《国营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应公开发表。各新闻单位要进行有关企业民主管理、建立和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宣传。

国营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十七条“国家坚持社会主义的民主原则，保障人民参加管理国家，管理各项经济事业和文化事业，监督国家机关和工作人员”的规定，所有企业必须在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的同时，建立和健全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发扬职工群众主人翁的责任感，保障职工群众当家作主管理企业的民主权利。

第二条 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是企业实行民主管理的基本形式，是职工群众参加决策和管理、监督干部的权力机构。

第三条 职工代表大会遵照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指令，在党委领导下行使职权，正确处理国家、企业和职工个人三者利益关系，协调企业内部矛盾，保证完成国家计划和各项任务，办好社会主义企业。

第四条 职工代表大会的组织原则是民主集中制。

第二章 职 权

第五条 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根据国家的政策、法令和计划要求，行使下列职权：

(一) 讨论审议厂长的工作报告、生产建设计划、财务预决算，以及重大挖潜革新改造方案和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问题，并作出相应的决议。

(二) 讨论决定企业劳动保护措施资金、职工福利基金、奖励基金的使用，以及职工奖惩办法、职工住宅分配方案等有关职工切身利益方面的问题。

(三) 讨论通过企业体制改革事项、工资调整方案、职工培训计划和全厂性的重要规章制度。

(四) 监督企业各级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对工作一贯努力并卓有成绩的干部，提请上级机关予以表彰、奖励；对有特殊贡献的干部，建议上级机关予以提职、晋级。对不负责任、造成损失的干部，建议上级机关予以批评、处分或罢免；对严重失职和违法乱纪的干部，建议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和国家政法机关严肃处理。

(五) 根据企业主管机关的部署，选举企业行政领导人员。民主选举产生的干部，要依照干部管理范围报主管机关审批任命。

第六条 厂长要定期向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负责执行和处理职工代表大会有关企业生产、行政方面的决议和提案，并接受职工代表大会的检查和监督。职工代表大会要支持厂长行使职权，维护生产指挥系统的高度权威，教育职工不断提高主人翁责任感，自觉遵守劳动纪律，严格执行各项生产、技术责任制。

第七条 职工代表大会对企业主管机关的决定和指示，有不同意见时可以提出建议。如经主管机关审议后仍维持原有的决定和指示，职工代表大会必须贯彻执行。

第三章 职工代表

第八条 职工代表大会的代表，以班组、工段或车间（科室）为单位，由职工直接选举产生。凡是本单位享有公民权的正式职工，均可当选为代表。

职工代表实行常任制，每两年改选一次，连选得连任。职工代表受选举单位职工的监督，原选举单位的职工有权依照规定的程序，撤换本单位的职工代表。

职工代表大会的代表应有工人、科技人员、管理人员、领导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其中工人代表一般不得少于职工代表总数的百分之六十。科技人员、管理人员、青年职工和女职工代表，应各占一定比例。

职工代表按车间、科室（或若干科室）组成代表团（组），推选团（组）长、副团（组）长若干人。

第九条 职工代表的权利：

（一）在职工代表大会上，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二）有权参加检查企业内有关单位执行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和提案落实情况，有权参加对企业领导人员的质询。

（三）因参加职工代表大会的活动而占用生产或工作时间，有权按照正常出勤享受应得的待遇。

（四）因行使正当民主权利而遭受打击报复时，有权向有关部门申诉、控告。

第十条 职工代表的义务：

（一）模范地遵守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指令，严格地遵守劳动纪律、规章制度，做好本职工作。

（二）积极宣传和带头执行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做好职工代表大会交给的各项工作。

（三）正确代表群众利益，密切联系群众，如实反映群众意见。

（四）努力学习，不断提高政治觉悟、业务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

（五）模范地遵守社会公德，带领群众树立社会主义的新风尚。

（六）帮助、教育和督促不守厂规厂法、违反劳动纪律的职工，自觉地改正缺点、错误。

第四章 组织制度

第十一条 召开职工代表大会时，选举大会主席团主持会议。主席团成员应包括工人、科技人员、管理人员、党政工团主要领导干部。工人一般应占多数。职工代表大会一般不设常设机构。大会主席团实行常任制。

第十二条 职工代表大会至少每半年召开一次。每次会议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代表出席。遇有重大事项，经三分之一的代表提议，可以召开临时会议。职工代表大会进行选举和作出决议，必须有全体代表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

第十三条 职工代表大会的议题，要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经大会主席团审议后，提

请职工代表大会通过。

第十四条 职工代表大会根据需要组织若干专门工作委员会或小组(不脱产)。其主要任务是:对职工代表大会要讨论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搜集、核实有关提案;检查、督促有关部门贯彻执行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第十五条 职工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需要临时解决的重要问题,可由常任主席团召集职工代表团(组)长和有关职工代表参加的会议,进行处理。

第五章 工作机构

第十六条 基层工会委员会承担职工代表大会工作机构的任务,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大会的筹备工作、会务工作以及大会闭会期间的日常组织工作,办理职工代表大会或主席团交办的事项。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各企业根据本条例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单位的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实施细则。

第十八条 本条例原则上也适用于交通运输、基本建设、国营农场林场、水利设施、商业、外贸等企业单位。科研、教育、文化等事业单位也要依靠群众,实行民主管理,可以参照这个条例的精神,结合各自的实际情况,制定各自的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

国务院关于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 若干政策性规定

一九八一年七月七日

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遵守国家的政策和法律、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不剥削他人劳动的个体经济,是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的必要补充。从事个体经营的公民,是自食

其力的独立劳动者。我国生产力发展水平不高，商品经济不发达，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多种经济成分和多种经营方式同时并存，是必然的。经验证明，在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占绝对优势的前提下，恢复和发展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对于发展生产，活跃市场，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扩大就业，都有着重要的意义。各地政府和财政、商业、轻工、物资、银行、工商管理等部门，应当认真扶持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的发展，在资金、货源、场地、税收、市场管理等问题上给予支持和方便。对个体经济的任何歧视、乱加干涉或者采取消极态度，都是不利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都是错误的。为了使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健康地发展，特作如下政策性规定：

（一）城镇非农业的个体经济，是指城镇非农业人口个人经营的各种小型的手工业、零售商业、饮食业、服务业、修理业、非机动工具的运输业、房屋修缮业等。

（二）国家鼓励和支持待业青年经营那些群众需要而国营和集体未经营或经营不足的行业，以发挥其拾遗补缺的作用。

（三）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根据需求和可能，可以有计划地将一部分适合于分散经营的手工业、修理业、服务业和商业的网点，租给或包给个体经营者经营。

（四）凡有城镇正式户口的待业青壮年，都可以申请从事个体经营。退休职工中，具有当前社会所急需的技术专长或经营经验、能够包教学徒传授技艺的，也可以申请从事个体经营。

个体经营的申请，由街道居民委员会签署意见，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发给营业执照。未经批准的一律不得营业。个体经营户歇业、转业、合并、转让等，按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五）个体经营户，一般是一人经营或家庭经营；必要时，经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可以请一至两个帮手；技术性较强或者有特殊技艺的，可以带两三个最多不超过五个学徒。请帮手、带学徒，都要订立合同，规定双方的权利、义务、期限和报酬等。合同要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

（六）各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对于发展个体经济所需的铺面、网点、场所、摊位，应当统筹规划，积极安排。个体经营户也可以同有关方面协商，借用、租赁或购置必需的房屋、工具和设备。

(七) 为了发挥个体经营户经营灵活、方便群众的特点, 允许他们采取多种多样的经营方式, 如来料加工、自产自销、经销代销、摆摊设点、走街串巷、流动售货等。政策允许自由购销的一些鲜活商品、农副土特产品, 个体经营户可以在规定经营范围内从事城乡运销, 但不准从事批发活动。

(八) 个体经营户所需要的原材料、货源, 属于计划供应的部分, 当地商业、物资等有关部门应当根据统筹兼顾、一视同仁的原则, 纳入计划, 合理分配, 积极安排。

(九) 个体经营户从国营工商企业和集体企业按批发价格购进的商品, 按国家规定的零售价格出售。使用物资部门供应的原材料生产的产品, 可参照国营同类产品价格, 按质论价出售。自行采购的议价商品, 允许随行就市出售。服务业、修理业、非机动工具的运输业的收费标准, 可由个体经营者协会评议规定, 或由供需双方自行商定。

(十) 个体经营户所需资金, 自筹不足的, 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可以设法帮助筹措; 资金周转有困难的, 可以向银行申请贷款。

(十一) 为了鼓励个体经营户从事社会急需而又紧缺的修理、加工、饮食和服务业, 国家在税收方面可酌情给予适当减免。广大群众需要但经营确有困难和盈利微薄的, 可以申请免税。

(十二) 国家保护个体经营户的正当经营、合法收益和资产。个体经营户的凡属国家政策法令允许的经营活动, 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乱加干涉; 凡属经过批准的经营网点和经营场所, 任何单位不得侵占; 凡属当地有关部门纳入计划供应的物资, 不得随意中断。他们除按国家税法 and 当地政府有关规定交纳税款和费用以外, 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以任何名义乱收费用。

(十三) 个体经营者同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单位的劳动者一样, 享有同等的政治权利和社会地位。有关部门和单位对从事个体经营的青年参军、升学等, 要一视同仁, 不得歧视。个体经营者可以向保险公司缴纳社会保险金, 逐步建立劳保福利和退休制度, 具体办法另定。个体经营者可以从批准经营之日起, 按实际从业的年限计算工龄。

(十四) 个体经营者可以在自愿的原则下, 按行业成立个体经营者协会或联合会。协会或联合会的任务是: 向会员提供各种服务, 交流经验, 传授技术, 传达和组织学习党和政府的政策, 检查督促会员自觉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 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他们的

意见和要求。

个体经营者协会或联合会，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当地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领导。

(十五) 个体经营户要遵守国家的政策法令，从事正当经营，接受群众的监督，不准投机倒把，不准偷税漏税，不准掺杂使假，不准哄抬物价。违者应视情节轻重，分别予以警告、经济制裁、吊销营业执照以至追究法律责任。

凡犯过严重投机倒把行为的分子，以及违法乱纪的犯罪分子，不得独自开业经营。

(十六) 上述规定，原则上适用于农村中的非农业个体经营户。

关于个人从事文化、教育、医药、卫生等业的政策和管理办法，另行规定。

(十七) 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在实行这一政策，发展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时，应先调查研究，教育干部，做出大体的规划，然后有计划地开展工作，切忌一哄而起，放弃领导。

(十八) 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可根据以上规定，并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补充规定和管理办法。

国务院关于新扩大的自留地、饲料地 照征农业税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三日

据财政部报告，今年三月三十日，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国家农委《关于积极发展农村多种经营的报告》的通知下达后，许多地方来电来函询问：不搞包产到户的地方，按上述通知适当扩大的自留地、饲料地是否可以免征农业税，要求国务院予以明确。经研究，为了保持不搞包产到户的地方与搞包产到户的地方在农业税负担政策上的平衡，同时考虑到目前国家财政有困难的实际情况，国务院决定，各地适当扩大自留地、饲料地后，对这部分土地原来负担的农业税应继续征收，不要减免。征收的具体办法，由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根据当地情况确定。目前农业税的实际税负是比较轻的，社员

多分自留地、饲料地后增加了家庭收入，继续向国家交纳一点农业税是应当的。希各地接到本通知后，切实加强宣传教育和征收工作，努力完成国家的农业税征收任务。

国务院关于制止 商品流通中不正之风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五日

当前，在商品流通领域中，存在着一种不正之风。一些企业为了推销产品或购买原料，或承包业务，乱拉关系，牵线搭钩，给以大量现金或实物，作为“酬劳”，使所谓中间人，以及业务人员、采购人员、推销人员，从中获得高达数百元，数千元，甚至上万元的利益。企业的这部分开支，名目繁多，有的叫“交际费”、“活动费”、“邀请费”、“困难补助费”、“奖励费”，有的叫“条件款”，有的就叫“佣金”，或把“回扣”据为私人所有，等等。这实际上是一种行贿受贿、损公肥私的行为。这种行为，相当普遍地存在着。不仅存在于集体所有制的社队小企业中，而且存在于全民所有制的大企业中；不仅存在于一些自产自销活动中，而且存在于一些计划购销活动中；不仅存在于一些社会闲散人员中，而且存在于一些企业购销人员中，以至存在于一些领导人员中。

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有些领导机关和企业的负责干部，对这种不正之风见怪不怪，不以为非，或者明知不对，却任其自流，甚至认为不这么干解决不了实际问题。他们对于这种不正之风睁只眼闭只眼，有的甚至加以鼓励，放纵一些人利用工作之便，互相拉拢，牟取私利，为行贿受贿、敲诈勒索等不法行为大开方便之门。

这种不正之风极为有害，严重地腐蚀一批人的思想，败坏社会风气，使贿赂公行；破坏社会主义经济肌体，干扰经济调整和体制改革的正常进行；破坏社会主义竞争，使之走上邪路。对商品流通中的不正之风，决不能放任自流，听其发展，必须采取措施，坚决制止。现就其中的几个主要问题通知如下：

(一) 禁止企事业单位、经济单位发给购销人员进行请客、送礼、拉关系的费用。本通知下达后，如再有违犯者，首先要追查领导者的责任。凡违反国家政策规定而刁难用户，索取和接受此种费用者，以行贿、受贿、贪污论处；造成经济损失的要赔偿，严重的要依法制裁。

(二) 禁止企事业单位、经济单位的干部和工作人员，利用职权、物权和工作之便，里钩外联，私通买卖，从中牟利。禁止转借银行帐号、倒卖经济合同、买空卖空以及投机倒把等活动，如有违犯者，根据不同情况，依法惩处。

(三) 一切社会主义的企事业单位、经济单位之间的购销活动，一律禁止提取“回扣”。过去实际上存在的提取“回扣”的作法，要立即废除。关于我国在国际贸易活动中的“回扣”问题，另行规定。

(四) 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事业单位，不能借发奖金为名，支持购销人员搞不正之风。对在经营活动中奉公守法的购销人员的奖励，应视同其他职工一样，按照国务院《关于正确实行奖励制度、坚决制止滥发奖金的几项规定》的标准发放。购销人员只能在本单位领取奖金，不得从外单位获取任何费用和私利。

(五) 各级财政、银行部门，要负起对企事业单位、经济单位财务和会计活动的监督检查责任。凡不符合国家财务制度和上述规定的费用，财政部门 and 银行有权拒绝报销和支付。企业的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也要起监督作用。

(六) 各级人民政府的人事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必须加强对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经济单位经济活动的监督和检查，要把经济纪律的监督和检查作为重要工作来抓，并与司法部门和党的纪律检查部门密切配合。各级领导，对人事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这项工作，要给予大力支持，使其有职有权。

(七) 加强政治思想教育，树立社会主义的经营作风。社会主义各经济单位之间的商品交换关系，是互相协作、互相支援、平等互利的关系。为了互相促进、共同提高，取得更大的经济效益，各个经济单位之间开展竞争是必要的。但是，必须区别社会主义竞争和资本主义竞争的目的和手段，划清合理报酬和贪污受贿的界限，自觉地抵制经济活动中的不正之风。

(八) 各级领导，必须认真贯彻执行本通知，主要领导干部要亲自过问和处理重大

的违反经济纪律的案件，坚决制止商品流通中的不正之风。各级政府，要根据本通知的基本精神，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具体执行方案。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林业部关于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情况简报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一日

遵照国务院领导同志指示，现将林业部《关于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情况简报》转发给你们，请参照执行。

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是党在农村经济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护森林发展林业的一项根本措施，同时也是关系到山区、林区安定团结的一件大事。今年三月八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中，要求各地“必须尽快作出部署，组织力量在明春以前完成这项工作。”鉴于这项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任务繁重，请各地务必加强领导，作出具体部署，建立领导小组，组织工作队伍，抓紧进行。凡是行动迟缓的地方，都要迅速赶上来。

各地要将这项工作的部署和进展情况，于近期内向国务院做一次报告。

林业部关于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情况简报

一九八一年六月三十日

今年三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之后，我们派出工作组到南方林区，对稳定山权林权和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的情况作了查。六月初又邀请辽宁、河北、山西、湖南、福建、四川、贵州省林业厅和

的负责同志进行了座谈。现将有关情况简报如下：

(一)

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工作，已有十多个省、区进行了试点，其中抓得较早的地方，已经全面铺开。贵州省委、省人民政府，早在去年六月就部署开展林业“三定”（稳定山权林权、划定自留山和确定林业生产责任制）工作，并且抓得很紧。全省抽调了近万名干部，组成工作队，深入社队帮助工作。目前在全省八十七个县中，已有三十四个县全面铺开，四十四个县正在试点。四川、河北两省进展也较快。辽宁、内蒙古、湖南、江西、浙江、广东、福建、北京等省、市、区都在进行试点。

在已进行定权发证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的地方，广大干部群众热烈拥护，称赞中央这一决定是爱民的好政策。凡是搞得好的地方，都大大激发了群众爱林育林的积极性，开始出现了造林又多又好，山林火灾下降，乱砍滥伐减少的可喜局面。

但从目前进展情况看，不少地区刚刚进行布置；有些地区还停留在一般号召上，没有具体行动。看来，如不抓紧时机，集中力量，花大功夫，很难按照中央林业决定的要求，在明春以前完成。

(二)

各地试点经验表明，要搞好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工作，各级党政领导机关必须高度重视，纳入重要日程，由主要负责同志亲自动手，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具体指导：

一、选择有代表性的地方，搞好试点，培训骨干，制定落实政策的具体步骤、方法。

二、这项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工作量大，单靠业务部门是很难完成的。必须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建立领导小组，设立办公室，从有关部门抽调足够的力量，组成工作队，分期分批完成。

三、一般分四步进行：一是组织基层干部、群众学习有关政策，提高认识，解除群众怕变，干部怕乱、怕麻烦等各种思想顾虑。二是实地查山定界，调处山林纠纷，清理乱砍滥伐，群众讨论定案。三是造册发证，建立林业生产责任制，订立护林公约，制定林业发展规划。四是检查验收。

以上这几个方面的工作基本搞好了，才能够保证工作质量，防止走过场。

(三)

各地在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工作中，对有关政策问题的解决办法，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确定山权林权，坚持以现在的权属为基础，凡是没有争议的，都予承认，稳定下来，不再变动。避免牵动面过大，引起混乱。

山林权属有争议的，充分协商，合理解决。林权，坚持谁造谁有、合造共有的政策，维护国家和集体造林成果，防止借口山林纠纷，乱砍滥伐，拆场毁林。集体的山权，一般以“四固定”时确定的权属为准；“四固定”时未确定权属的，参考合作化或土改时确定的权属。

二、集体所有的山林，过去按规定或协议划归国营林场、伐木场的，凡是已按协议付给了报酬，或后来作过清理的，都予承认，不再重新处理。当时未经协议，后来也未作过清理的，通过协商，采取联营或收益分成的办法，给社队以合理报酬。

由公社、大队筹集土地、劳力、资金兴办的社队林场，要明确山林权属和收益分成办法，已有协议的按协议兑现，没有协议的协商确定。

三、许多地方把划定自留山（平原地区划定自留荒滩荒地），鼓励社员植树造林，看成是利用农村剩余劳力，加快绿化，解决社员烧柴用材，发展多种经营的一项重大政策。强调要提高认识，解放思想，适当放宽。

凡是有条件的地方，都根据群众烧柴、用材的实际需要、经营能力的大小和荒山荒地的多少，就近给社员划一定数量的自留山。新划的自留山上有零星树木的，有的折价归社员个人，有的规定收益以后按比例分成。近处没有荒山荒地的社队，组织社员在远

山造林，然后调换。

自留山的面积，一般都是荒山荒地多的多划，少的少划。有的地方按亩计算，规定每户三至五亩，多的每户达到十亩。有些地方按百分比计算，规定自留山面积占社队林业用地总面积的5%至15%，个别的达到20%至30%。

过去划定的自留山，社员已经经营多年，就是面积多一些，也予以承认，不再调整。

四、有些地方，还把稳定山权林权、划定自留山和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作为一个整体，与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结合起来，一起进行。建立林业生产责任制，既借鉴于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做法，又充分注意林业本身具有的公益性、社会性强和生产周期长、破坏容易恢复难的特点，形式多种多样。

大面积的林木和大型防护林，一般都建立林场或专业队（组），实行专业承包责任制。小片林木、农田林网和零星树木，一般包到组、到户、到劳，实行联产计酬，或收益分成。田间地边的树木，采取“树随地走”的办法，由农业承包者统一负责。

林木生产周期长，承包年限，一般规定五年、十年、二十年不变。

胡耀邦主席、叶剑英委员长、赵紫阳总理就 中朝友好合作互助条约签订二十周年致 金日成主席、李钟玉总理的贺电

平壤

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主席金日成同志，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务院总理李钟玉同志：

在中朝友好合作互助条约签订二十周年的时候，我们谨代表中国共产党、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向你们，并通过你们向朝鲜劳动党、朝鲜政府和兄弟的朝鲜人民，表示最热烈的祝贺。

中朝友好合作互助条约的签订，充分体现了两国人民在反对共同敌人的长期斗争中用鲜血凝成的战斗友谊和伟大团结。二十年来，这个条约对全面加强和发展中朝两国人民的友谊和友好合作关系，对维护亚洲及世界和平，起了重要的作用。中国人民对此感到十分高兴。

朝鲜人民为争取祖国的统一，进行着不懈的努力。金日成主席提出的自主和平统一的三项原则和关于成立高丽民主联邦共和国的新方案，为朝鲜的统一指出了明确的途径。中国人民坚决支持朝鲜人民要求美军撤出南朝鲜、反对制造“两个朝鲜”的正义斗争，坚决支持朝鲜劳动党和朝鲜政府关于自主和平统一的原则立场和合理主张。我们相信，朝鲜人民争取祖国统一的伟大事业必定完成。

我们高兴地看到，中朝两国人民在长期革命斗争中经过严峻考验的、建立在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原则基础上的传统友谊，已经在两国人民的心中扎下了深厚的根基。中国人民一向十分珍视同兄弟的朝鲜人民结成的友好关系，并且相信，这种友好关系今后必将不断地得到巩固和发展。

祝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更加繁荣昌盛。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 胡耀邦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 叶剑英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 赵紫阳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日于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就中越关系等问题发表的备忘录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三日

一个时期以来，越南当局编造了不少谎言，肆无忌惮地攻击、诽谤中国，把导致中越关系严重恶化以及印度支那和东南亚地区局势动荡的原因归罪于中国，妄图混淆是非，

掩盖它的侵略扩张行径，为其加紧推行地区霸权主义政策制造借口。为此，中国方面认为有必要说明事实真相，以正视听。

一、中越关系为什么继续恶化

越南抗美战争结束后，越南当局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恶化中越关系。当前，这种反华活动仍在变本加厉。它声称愿意改善中越关系，完全是一种骗人的姿态。

一九七八年越南共产党四届四中全会以及其后的几次会议确定，中国是“越南的直接敌人”，对中国要采取“进攻战略”，并且把反对中国作为“民族任务”和“国际义务”。一九八〇年年底，越南国会第六届七次会议又公然把反华内容写入新宪法，用法律形式将其反华政策固定下来。由于越南当局坚持把反对中国作为基本国策，它的反华活动越来越狂热。它把大量的军队部署在中越边界地区，持续不断地对中国边境地区进行武装挑衅和侵犯活动。一九八〇年年初到一九八一年六月底，越军向中国境内打枪打炮，出动部队和派遣武装特工人员侵入中国境内，进行袭击、骚扰和破坏活动达二千六百七十起。特别是今年五月以来，越军在中越边境的挑衅活动更加猖狂，几乎天天向中国境内进行炮击，并多次出动成连、成营甚至成团兵力，侵犯广西北宁明县及云南麻栗坡县等地区，致使边境局势更趋紧张。为了建立矛头针对中国的战争体制，越南当局把靠近中国的北部各省划为“北部战场”，部署了陆军总数的百分之六十二，空军的百分之七十五，以及大量舰艇。在中越边境沿线，越方继续“净化边境”，迫迁边民，修筑工事，增运武器和军用物资，并频繁举行军事演习。越南当局还在国内制造战争气氛，热衷于编造种种荒诞无稽的谣言，宣传中国对越南的“威胁”，并且把它推行穷兵黩武政策造成的政治动荡、经济凋敝、人民怨恨的责任，统统归咎于所谓的“中国心理战”。显然，极力煽动对中国的敌对情绪，已经成了越南当局转移人民不满，维持和加强对内统治的重要手段。

事实告诉人们，越南当局为了实现地区霸权，适应苏联霸权主义全球战略的需要，正在进一步贯彻敌视中国的政策，蓄意使中越关系持续恶化下去。这是中越关系迄今不能改善的根本原因。

近来，越南方面提出一些所谓建议，诸如签订“和平共处的双边协定”、“互不侵犯

条约”等等。这根本不是出于改善两国关系的目。人们在越南当局的如此建议加以剖析之后，其用心所在是不难看出的。

越南当局虚构了所谓“中国的威胁”，公然要求把中国停止这种莫须有的“威胁”、“侵犯”列入“条约”，要中国接受它强加的罪名，天下哪有这样的道理。更为无理的是，越南当局说，中国应该停止支持柬埔寨爱国军民抗击越南侵略者的斗争，并且要把这一点作为“条约”的内容。这岂不是要中国放弃主持正义的立场，听任越南当局向外侵略扩张，承认它侵占柬埔寨领土为合法吗？中国政府从来不反对国与国之间为了发展友好合作关系、反对霸权主义以及保障和平的目的，签订双边的协定或条约。但是，越南当局在签约问题上玩弄花招，诬陷中国，贩卖“侵略有理”的谬论，以掩盖它向外侵略扩张的罪恶行径，则属应予坚决揭露和驳斥之列。

众所周知，中国政府为改善中越两国关系曾尽了最大的努力，倡议举行两国政府间的谈判，提出根本解决两国关系的八项建议，并且主动宣布愿同越南一道，承担不谋求霸权的义务，为东南亚的和平作出贡献。今后，中国方面仍将继续努力。实现两国关系正常化的大门始终是敞开的。两国关系能否改善，能否签订确能保证两国之间的睦邻友好与合作，并且有利于反对霸权、维护和平的双边协定或条约，这取决于越南方面。可以说现在应该是越南方面采取行动的时候了。

二、越南当局谋求地区霸权， 是印度支那地区紧张局势的根源

越南当局硬说，当前印度支那地区的紧张局势，不是越南当局在苏联支持下推行侵略扩张政策的结果，而是由于所谓“中国的野心”。它竟然企图使人相信，二十万越南军队侵占柬埔寨，是为了对付“中国的威胁”。但是，究竟是谁一手造成了这个地区的动乱和灾难，越南当局的所作所为已经提供了明确的答案。

一九七六年越南统一之后，越南当局就着手推行一项野心勃勃的计划，企图建立对印支地区的霸权统治。它在逐步实现对老挝的全面控制之后，又于一九七八年年底发动大规模侵略战争，占领柬埔寨的大部分国土和首都金边。目前，越南在老挝驻有五、六万军队，近万名专家、顾问和秘密警察，操纵着老挝的军事、政治、经济、文化宣传以

及对外事务等各个方面。在柬埔寨，越南当局扶植傀儡政权，依靠二十万侵略军，在其占领区建立起军事殖民统治。两年多来，越南当局频繁开展军事攻势，疯狂屠杀柬埔寨爱国军民，肆意劫掠资源和财富，破坏农田水利，甚至把几十万柬埔寨人民驱赶出自己的国家，把大批越南人移入柬埔寨境内，使柬埔寨的国土备受蹂躏，民族生存面临危机。这个历史的罪责，越南当局是无论如何也逃脱不掉的。越南当局吞并柬埔寨和老挝，直接目的是建立由它充当霸主的“印度支那联邦”。它公然宣称，印支三国“必须结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印支三国“已经联合起来，随便怎么称呼它都可以”，还露骨要挟东盟各国把所谓“印支三国”看成一个“集团”，与之进行对话，否则就“谈不上东南亚的和平和稳定”，等等。越南当局用自己的行动表明了它对印支地区的野心，却又指望人们相信对印支地区抱有扩张主义野心的不是越南当局而是中国，岂不是枉费心机吗？

当前，越南当局正在玩弄花招，对抗第三十四届和第三十五届联大关于柬埔寨问题的决议，拒绝从柬埔寨撤军。它起劲推行所谓“印支集团”同东盟举行“区域会议”的阴谋，妄图破坏关于柬埔寨问题的国际会议，已遭到国际舆论的普遍反对。它捏造所谓“中国威胁”作为拒不从柬埔寨撤军的借口，一会儿说要“在中国的威胁消除之后”才能从柬埔寨撤军，一会儿又叫嚷要以中国放弃支持柬埔寨爱国力量反侵略斗争的正义立场，同所谓“印支三国”签订“互不侵犯条约”，作为它从柬撤军的条件。越南当局提出这种荒谬的借口，在目前，也是为了把世界舆论的注意力从柬埔寨问题引开，逃避国际社会对它的谴责。

最近越南当局还提出所谓中国同柬埔寨和老挝的关系问题，要中国同该两国签订什么“和平共处的双边协定”和“互不侵犯条约”。这只不过是它反华的又一个花招。现在，民主柬埔寨政府是联合国承认的柬埔寨唯一合法的代表。越南当局扶植的傀儡政权根本无权代表柬埔寨。将来越南从柬埔寨全部撤军之后，中国同一个独立、中立和不结盟的柬埔寨，自然会在完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采取双方满意的方式，发展友好合作关系。至于中老两国，长期以来一直友好相处，只是近几年由于越南当局插手破坏，中老关系才出现了曲折。一九七九年，越南当局伙同苏联，曾凭空捏造“中国在中老边境集结重兵”的谣言，胁迫老挝当局反华，中断了中老两国的经济和文化合作关系。今年五月以来，越南当局在加剧中越边境紧张局势的同时，又故伎重演，无中生有，制造“中国威

“威胁老挝边境”的谣言，甚至派越南武装人员假扮老挝军人在中老边境挑起事端，妄图造成混乱，掀起新的反华喧嚣。越南当局不仅自己反华，还要把整个印度支那都变成它和苏联两家的反华基地，这是中老关系遭到破坏的原因所在。今后，只要老挝的独立主权（包括对外事务方面的自主权）得到保证，中老两国重新恢复和继续发展相互间的友好合作关系将不存在什么困难。越南方面以“印支三国”的代言人自居，施展诡计，企图使中国承认韩桑林傀儡集团，承认越南当局侵占柬埔寨和控制老挝的既成事实，承认越南为印度支那的霸主，这是绝对办不到的。

三、苏越加紧勾结，对东南亚地区 构成日益严重的威胁

在东南亚地区的局势问题上，越南当局也一再重复所谓“中国威胁”的谰言，歪曲事实，企图模糊人们的视线，掩盖苏越的扩张行径，挑拨中国同有关国家的关系。但是，谎话究竟是谎话。人们只要稍为回顾一下近几年的事态演变，就会清楚地看出，正是越南当局吞并印度支那的行径及其对东南亚地区的更大野心，直接危及泰国和东南亚国家的安全。而苏联以越南和印支作为前进基地，把东南亚和亚太地区视为实现霸权主义全球战略的重要环节，明显增强了它在这一地区的军事存在，更增加了局势的复杂性和严重性。

越南侵柬战争之后，泰国已直接处于越南扩张主义者的武力威胁之下。两年多来，越南当局把它侵柬和侵老部队中的许多个师压在泰国边境，并在紧靠泰国边境的地区加紧修筑工事、公路、机场，调集大量坦克、大炮、飞机和导弹。一九八〇年初以来，越军以柬、老为基地，炮击、入侵、袭击泰国领土的活动更加频繁。一九八〇年六月二十三日，两千多越军公然入侵泰国。最近，柬泰边境的越军又有增加。越南当局不断派人潜入泰国进行挑衅破坏及其它阴谋活动。越南副外长甚至恫吓“要用各种手段”对付泰国。柬泰边境地区局势的危险性仍在增长。一系列事实说明，越南当局对泰国的军事行动是有预谋、有步骤的。它这样做，一方面是为了配合侵柬战争，向泰国施加压力，逼迫泰国及其他东盟国家承认韩桑林集团，承认越南侵占柬埔寨的既成事实，另一方面，则是包藏着更大的祸心。近几年，越南领导人经常自诩为“世界军事强国”，鼓吹“一个

强大的越南将为东南亚的政治局面发生深刻变化作出贡献”。可以预料，越南地区霸权主义者一旦在柬埔寨站稳脚跟，就会以印度支那为基地，实现其更加狂妄的扩张计划。人们越来越多地议论，继印度支那之后还将发生什么。越南当局对泰国的威胁和侵犯，已经把问题尖锐地摆到人们面前。

越南当局的侵略扩张得到苏联的纵容和大力支持。苏联利用越南当局的扩张野心和对苏联的依赖，正越来越深地进入印度支那和亚太地区。一九八〇年以来，情况又有进一步的变化。苏联向印度支那各国派出的各种人员越来越多。苏联从越南手中取得了使用金兰湾、岬港、磅逊港及其他重要港口的权利。目前，苏联太平洋舰队在南中国海和西太平洋的活动成倍增长，已经延伸到暹罗湾。苏联的军事力量已从海参崴向南推进数千公里，对两洋通道形成直接威胁，同它在阿富汗、印度洋和波斯湾的行动相策应，成为苏联实现南下战略的又一途径。严峻的事实表明：苏越建立在共同的霸权欲望基础之上的结合，是东南亚及亚太地区局势激烈动荡的根源。它们互相勾结，彼此利用，加紧向东南亚地区扩张，破坏了这个地区的安宁和稳定，不仅对该地区各国构成现实的威胁，而且孕育着更大的危险。苏越当局紧密配合，制造骗局，兜售“信任措施”、“集团对话”之类的货色，企图麻痹人们的警觉，使人们看不到面临的危险，这完全是徒劳的。

结 束 语

客观事态的演变充分说明，越南当局的反华政策同苏越在这一地区的行动密不可分，是苏越谋取霸权战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近年印度支那和东南亚局势的动荡不安，以及中越两国关系不断恶化，总的背景和根本原因都是越南地区霸权主义的出现和苏联霸权主义向东南亚的扩张。

中国方面认为，维护印度支那和东南亚地区的和平、安全和稳定，维护各国之间的睦邻和友好合作关系，这是各国人民的利益所在，也是中越两国人民的利益所在。中国将同一切主持正义、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一道，继续为此作出不懈的努力。中国方面愿意再次严肃地指出，越南领导人应该认真对待国际社会的强烈呼声，考虑越南人民在和平环境中休养生息、发展民族经济的殷切愿望，放弃地区霸权主义政策，不再为苏联南下战略充当工具和提供前进基地，从柬埔寨和老挝撤出全部越南军队，停止对中国的

武装挑衅和入侵，停止侵犯和威胁泰国，尊重邻国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使本地区的和平与安宁得到保障。这是恢复印度支那和东南亚稳定局势的当务之急，是实现中越两国关系正常化不容回避的途径，也是越南当局唯一明智的出路。

中国政府代表团团长、外交部代部长韩念龙 在关于柬埔寨问题的国际会议上的发言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三日

主席先生：

我们中国代表团能有机会来参加柬埔寨问题的国际会议，与大家一起研究和寻求柬埔寨问题的解决途径，感到十分荣幸。首先，请允许我对联合国秘书长瓦尔德海姆先生，对东盟国家为贯彻实施三十五届联大第六号决议和促成召开这次会议所进行的多方努力，表示赞赏。维利巴尔德·帕尔先生担任会议主席，我们感到非常高兴。我们预祝会议在各国代表的共同努力下取得成功。

自从去年联合国大会通过关于柬埔寨局势的决议以来，越南侵略柬埔寨所造成的严峻形势并未改变。越南当局继续顽固地推行它的侵略政策和扩张政策，它的大量军队仍然霸占着柬埔寨大片领土，侵略的战火一直没有停息。同时，侵柬越军还部署在柬泰边界，经常袭扰泰国边境地区，对泰国和东南亚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这种形势越来越引起全世界人民的严重关切。现在，关于柬埔寨问题的国际会议得以召开，反映了国际社会的共同愿望，对维护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和贯彻执行联大决议，具有重要的意义。中国代表团愿同与会各国一道，为会议取得成功，作出自己的努力。

主席先生：

柬埔寨问题的实质是，越南对一个弱小的邻国发动赤裸裸的侵略，用武力攫取一个主权国家的领土，并且妄图长期霸占下去。事实表明，越南当局的野心是实现它的“印支联邦”计划，称霸印度支那，进而向东南亚地区扩张。越南当局根本无视和拒不执行

两届联大以压倒多数通过的关于柬埔寨局势的决议。他们甚至攻击联大决议是什么“对柬埔寨人民主权的践踏和内政的粗暴干涉”，是什么“违背道理，违背联合国宪章”等等。但是，究竟是谁在粗暴践踏柬埔寨的独立和主权，是谁在蛮横干涉柬埔寨的内政，是谁在公然违背联合国宪章？难道越南自己在柬埔寨的所作所为，不是已经做了最好的回答吗！越南军队在柬埔寨领土上杀人放火，制造饥馑，横行无忌，给柬埔寨人民带来了无穷的灾难。几十万柬埔寨难民被迫离乡背井，逃亡国外，也给邻国造成了沉重的负担和严重的社会问题。越南作为联合国的一个成员国，却不惜践踏联合国宪章和国际关系准则，以武力侵占另一个联合国成员国，而且对联大决议肆意进行诬蔑和谩骂。现在，越南当局又拒不参加根据联大决议召开的关于柬埔寨问题的国际会议，这就再一次暴露了它同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和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民对抗的蛮横态度。

越南当局为了破坏三十五届联大第六号决议，阻挠关于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的召开，玩弄了各种伎俩。他们以所谓印支三国外长会议的名义，抛出一个举行印度支那和东盟之间“区域会议”的建议。不难识破，越南当局的险恶用心，就是要人们相信，它侵占柬埔寨只不过是一个邻国间的相互关系问题，就是要国际社会承认它侵占柬埔寨的既成事实。

今年五月，越南当局在金边导演了一出“选举”丑剧，企图为韩桑林集团披上合法的外衣。谁都知道，韩桑林集团是越南侵略的产物，是越南扶植的傀儡，所谓的金边“选举”是在越南一手操纵下举行的，根本违反了联大决议中关于越军撤出柬埔寨后在联合国监督下进行选举的规定，因而是完全非法的和无效的。

以上事实无可辩驳地说明，越南当局正在施展两面手法，一面加紧武装侵略，一面玩弄政治花招，蒙骗世界舆论。必须指出：越南当局所以敢于这样有恃无恐，是由于得到苏联霸权主义的唆使和支持。苏联利用越南侵占柬埔寨，威胁并企图控制东南亚，正是其全球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越南侵略柬埔寨不仅是一个地区性的问题，而是关系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全局问题。

主席先生：

面对当前柬埔寨的严重形势，迅速制止越南对柬埔寨的侵略，使柬埔寨问题获得全面的政治解决，已成为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国际舆论的强烈要求。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从

维护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和国际关系准则出发，从维护柬埔寨的独立、主权和东南亚的和平与安全出发，真诚希望柬埔寨问题能获得公正合理的解决。我们认为，柬埔寨问题的全面政治解决必须包括下列要素：

第一，越南军队必须在限期内全部撤出柬埔寨。

人所共知，二十万越南军队在柬埔寨的继续存在，是柬埔寨问题不能获得公正解决的主要障碍。中国代表团认为，我们这次会议的首要任务，应该是讨论和规定越南从柬埔寨撤出全部军队的问题，这不仅是解决柬埔寨问题的关键和基础，也是消除东南亚地区紧张局势必不可少的条件。我们建议，会议要求越南必须在六个月内把它的全部军队从柬埔寨撤出去。

第二，柬埔寨人民的自决权必须得到充分尊重。

三十五届联大第六号决议规定，柬埔寨人民有权在没有外来干涉的情况下，决定自己的前途。我们认为，越军全部撤出后，在柬埔寨建立什么样的政权、采取何种政治制度、选择什么人组织政府，这是柬埔寨的内政，应当由柬埔寨人民在联合国监督下通过真正的自由选举决定。我们希望，柬埔寨各派爱国力量通过协商，共同制定必要措施，保障选举能够真正自由地、不在任何武力威胁下进行，以充分体现柬埔寨人民的意志。

第三，对柬埔寨的独立、中立和不结盟地位要确立必要的国际保证。

中国代表团建议：在越南军队从柬埔寨全部撤出后，由安理会常任理事国、越南、东盟及其它有关国家共同作出以下保证：（1）不以任何方式干涉柬埔寨的内政；（2）尊重柬埔寨的独立、中立和不结盟地位；（3）不利用柬埔寨作为侵略或干涉其他国家的基地；（4）尊重柬埔寨人民在联合国监督下，通过真正自由选举所选择的结果。

中国政府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关系准则以及两届联大决议，提出上述三条主张，以便求得柬埔寨问题公正合理的解决。我们愿意就此与大家研究和讨论。

我们认为，柬埔寨问题的任何政治解决，都应该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和国际关系准则，不能背离联大决议，更不能损害柬埔寨人民的根本利益。历史经验表明，当弱小国家遭受侵略时，妥协退让从来只会招致更大的危害。当前在柬埔寨问题上，如果对越南当局恃强凌弱的霸权主义行径表现忍让，甚至不顾柬埔寨这个弱小民族的利益以谋求妥协，其结果只能是助长侵略者的气焰，非但柬埔寨问题不能得到彻底解决，而且

对东南亚和亚洲的和平与稳定将会带来严重的后果。

主席先生：

我们在这里还必须指出，越南当局为了长期霸占柬埔寨，制造了一个所谓“中国威胁”的谎言，甚至提出要把消除“中国威胁”作为它从柬埔寨撤军的先决条件。很明显，这是越南当局虚构的一种借口，其目的是用来拒绝从柬埔寨撤军，并对东南亚国家进行恫吓。大家知道，中越之间长期存在着友好的睦邻关系。为了支援越南人民的独立和解放事业，中国曾经尽了最大的努力，作出了重大的民族牺牲，甚至减缓了自己的经济建设，这是无可否认的事实。中越关系所以变坏的主要原因，仅仅是由于中国不赞成越南推行扩张主义政策。越南当局一心想建立一个由它控制的“印度支那联邦”，充当印支地区霸主。越南当局的这种行径遭到中国的反对。特别是当越南大肆侵略柬埔寨的时候，中国同一切主持正义的国家和人民一道，谴责了越南当局的侵略，支援了柬埔寨人民反对越南侵略的斗争。因此，中国就被越南视为仇敌。越南当局从反华、排华活动开始，直到在中越边境不断进行武装挑衅和入侵。由此可以看出，所谓柬埔寨问题的根源是“中国威胁”，完全是无稽之谈。中国决不威胁任何国家，中国同印度支那和东南亚地区的任何国家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中国希望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同一切国家友好相处。同样，中国真诚希望越南人民建设好自己的国家，发展经济，享受和平与安定的生活，希望越南成为东南亚地区和平、稳定的因素。我们反对的仅仅是越南当局推行的侵略扩张政策。如果他们从柬埔寨撤出全部军队，放弃侵略扩张政策，中国政府愿意就恢复中越两国正常关系，签订和平共处互不侵犯条约进行谈判。

主席先生：

中国人民热爱和平，中国外交政策的总方针是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中国是一个人口众多的发展中国家，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国家，需要几代人的艰苦奋斗，这就要求我们努力争取一个长期的和平国际环境。我们希望东南亚地区的所有国家都能在和平稳定的环境中得到发展。但是我们坚决反对任何霸权主义。霸权主义是世界一切动乱的根源。不论是全球霸权主义还是地区霸权主义，都是野心勃勃，到处侵略扩张，到处捣乱破坏，到处欺负别的国家。如果今天国际社会听任柬埔寨、阿富汗这样一些弱小国家遭受蹂躏，明天就势必会有另外一些国家遭到同样的命运。中国反

对霸权主义，绝不只是担心自己的安全，而主要是着眼于维护世界和平。在这个庄严的会议上，中国代表团愿意郑重宣布，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中国都没有建立自己势力范围的意图，不但现在不会，将来也不会。中国真诚地希望看到，将来的柬埔寨是一个独立、和平、中立和不结盟的国家，同周围邻国友好相处，从而有利于东南亚地区的和平与稳定。中国代表团衷心地希望，我们这次会议通过共同努力，能够为柬埔寨问题公正合理的解决作出有益的贡献。

谢谢主席先生。

赵紫阳总理致达图·斯里·马哈蒂尔·宾· 穆罕默德就任马来西亚总理的贺电

吉隆坡

马来西亚总理

达图·斯里·马哈蒂尔·宾·穆罕默德阁下：

在阁下就任马来西亚总理之际，我谨代表中国政府，并以我个人名义，向阁下表示热烈祝贺。

中马两国是友好邻邦，我相信在阁下任职期间，两国之间的友好合作关系和两国人民的传统友谊一定会进一步巩固和发展。

祝贵国繁荣昌盛、人民幸福。

祝你在新的事业中取得成就。我期待着不久访问贵国同阁下会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 赵紫阳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六日于北京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

一九八一年七月三日

根据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对外经济交流的需要，经国务院批准，今年开始定期发表全国金融统计数字。金融统计数字的发表，将为广大人民群众和各方面了解经济情况，监督经济工作，研究经济理论提供重要资料，有助于增进国际上对我国的了解，促进对外经济交流与合作的发展。现将一九八〇年全国金融统计数字公布如下，今后将要定期发布。

国家信贷收支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1979年底余额	1980年底余额
各项存款	1,340.04	1,658.64
企业存款	468.91	573.09
财政存款	148.68	162.02
基本建设存款	131.30	171.75
机关团体存款	184.88	229.45
城镇储蓄存款	202.56	282.49
农村存款	203.71	239.84
国际金融机构往来		34.27
流通中货币	267.71	346.20
银行自有资金	427.88	477.33
当年结益	49.45	27.19
其 他	77.52	80.63
资金来源合计	2,162.60	2,624.26

项 目	1979年底余额	1980年底余额
各项贷款	2,039.63	2,414.30
工业生产企业贷款	363.09	431.58
工业供销企业及物资部门贷款	242.12	236.03
商业贷款	1,232.25	1,437.02
中短期设备贷款	7.92	55.50
城镇集体及个体工商贷款	57.51	78.29
预购定金贷款	6.98	7.88
国营农业贷款	6.86	9.40
农村社队贷款	122.90	158.60
黄金占款	12.16	12.16
外汇占款	20.58	-8.47
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资产		36.04
财政借款	90.23	170.23
资金运用合计	2,162.60	2,624.26

农村信用合作社存款、贷款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1979年底余额	1980年底余额
各项存款合计	215.88	272.34
社队集体存款	98.33	105.48
社队企业存款	21.93	29.47
社员个人存款	78.43	117.03
其他存款	17.19	20.36
各项贷款合计	47.54	81.64
社队农业贷款	22.54	34.54
社队企业贷款	14.15	31.11
社员个人贷款	10.85	15.99

汇率、黄金外汇储备情况

项 目	1979年	1980年
汇率:		
一特别提款权单位折合多少人民币元(期末数)	1.9710	1.9517
一美元折合多少人民币元(期末数)	1.4962	1.5303
一美元折合多少人民币元(平均数)	1.5549	1.4984
黄金外汇储备		
外汇(亿美元)	21.54	22.62
黄金(万盎司)	1,280	1,280

编辑·出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本刊登记：北京市期刊登记证第199号

总发行处：北京报刊发行局

订阅处：全国各邮电局

本刊代号：2—2 全年定价：2.60元

邮政编码：100017